附件 2

项目申报单位承诺书

1.企业依法注册，合法经营，无欠缴财政资金，项目无重大商业或法律纠纷。

2.申报的所有文件、单证和资料准确、真实、完整有效；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，完全一致。

3.项目没有重复申报财政资金，无骗取财政资金，无刻意夸大投资规模。

4.企业3年内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。

5.申报单位及法人/负责人承诺项目按照申报方案、按照进度计划执行，保持长效运营。

6.申报单位及法人/负责人承诺近3年无违法违纪行为；承诺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。

7.如有违反上述承诺及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，申报单位及法人/负责人将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。

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（签名） ：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
 年 月 日